#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3-30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精选14篇）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篇1 甲方（单位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乙方（姓名）：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精选14篇）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篇1

甲方（单位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乙方（姓名）：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限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试用期，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试用期解除合同：

乙方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第二条?工作内容及要求

乙方安排在\_\_\_\_\_\_\_\_\_\_\_\_\_\_\_\_部门，从事\_\_\_\_\_\_\_\_\_\_\_\_\_\_\_\_工作。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乙方所处的部门、工作任务、工作地等，乙方应接受调整。

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的岗位工作职责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知识和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三条?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与时间

1、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业绩确定工资报酬，在本单位内参照适用同工同酬待遇。

乙方试用期工资为\_\_\_\_\_\_\_\_元/月。转正后工资为基本工资+绩效工资。

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月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

3、甲方按月以现金形式发放工资，不得无故拖欠。

4、甲方在年终时根据乙方的当年实际业绩、效率、效益、损失、工作态度等因素考核结算乙方的奖金。

5、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8小时工作制。

6、乙方享有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_\_\_\_\_、丧假、计划生育假等有薪假日。

第四条?社会\_\_\_\_\_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_\_\_\_\_，按月缴纳社会\_\_\_\_\_费。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第五条?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第六条?劳动合同的解除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_\_\_\_\_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因其它法律规定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对方。

5、一方解除劳动合同，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说明理由，并向对方书面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

第七条?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责任保证

如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甲方发生经济损失，则乙方必须尽责处理善后事宜，挽回相应经济损失。甲方可以根据损失的大小及乙方的态度进行相应的处罚。

在本条事项未完全处理完毕之前，乙方不得擅自单方终止与甲方的劳动关系。原劳动合同期届满的，则相应顺延到本条事项处理完毕。

第八条?商业秘密及\_\_\_\_\_

1、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获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客户信息、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为自己或者他人进行使用，此保密期间不限于劳动合同期限。

2、乙方自双方劳动关系以任何形式结束之后，在两年内不得与甲方形成竞争关系，此条包括乙方本人或者帮助他人从事与甲方有竞争性的工作。

3、如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须向甲方赔偿\_\_\_\_\_\_\_万元违约金。

第九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如因一方当事人严重违背本合同约定条款而导致本劳动合同解除的，则须向对方承担违约金十万元。

第十条?其他事项

1、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由于经常接触甲方公章等印鉴，所有涉及乙方与甲方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包括合同、证明、欠条等，均需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才具有法律效力，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一律无效，对此乙方完全同意并遵守，此条效力涉及本合同生效之前及之后。

2、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员工守则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通知：如本合同本送达地址发生变动，乙方须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一旦按此地址送达，即视为履行了通知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效力及文本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具法律效力。合同文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劳动管理机关备案一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篇2

合同编号：\_\_\_\_\_\_\_\_\_\_

\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现聘用\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甲方劳动合同制职工，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_\_\_\_\_\_\_\_\_\_年，从\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_\_\_\_\_\_个月，从\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止。

第二条 工作岗位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_工作。

甲方有权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及乙方的能力、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有反映本人意见的权利，但未经甲方批准，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

乙方应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任务。

第三条 工作条件的劳动保护

甲方需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保证乙方人身安全及人体不受危害的环境条件下从事工作。

甲方根据乙方岗位实际情况，按照甲方规定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第四条 教育培训

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和训练。

第五条 工作时间

甲方实行每周工作5天，40小时，每天8小时工作制。上下班时间按甲方规定执行。乙方享有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婚假、丧假、计划生育假等有薪假日。

甲方确因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加班时，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一定的经济补偿或相应时间的补休。

第六条 劳动报酬

按甲方现行工资制度确定乙方月基本工资为\_\_\_\_\_\_\_\_\_\_元。其余各类津贴、奖金等发放按公司规定及经营状况确定。

甲方实行新的工资制度或乙方的工作岗位变动时，乙方的工资待遇按甲方规定予以调整。甲方发薪日期为每月\_\_\_\_\_\_\_\_\_\_日，实行先工作后付薪。

第七条 劳动保险和福利待遇

乙方因生、老、病、伤、残、死，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甲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为乙方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公积金等社会保障。

甲方在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的情况下，为乙方购买的商业保险，在保险期内，甲方有权变更或撤销险种。

乙方因病或非因工负伤需治疗的，按照《常州市劳动合同规定》之规定，给予相应的医疗期。乙方在医疗期间的工资待遇、医疗费用等按照国家和常州市及甲方的有关规定处理。

第八条 劳动纪律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乙方应遵守甲方规定的工作程序、保密规定等制度。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可按奖惩规定给予批评、教育、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与不得解除的规定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⑴在试用期间，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⑵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⑶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⑷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是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⑴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适当工作的;

⑵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⑶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⑷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⑴在试用期内的;

⑵甲方以暴力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⑶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⑷乙方因其他情况需要辞职，需在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随意解除劳动合同：

⑴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⑵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按《常州市劳动合同规定》执行。

对于乙方在本合同期内由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因各人情况辞职或离职，在培训期内的安培训费的100%赔偿，并退还任职最后3个月薪金;在培训结束后的，将酌情减免培训费的赔偿金额。

第十条 双方需约定的其他事项

乙方若因病不能上班时，可凭医院出具的有关证明，享受甲方规定的1年7个工作日的有薪病假。

当有薪病假日累计超过7天后，甲方将按规定从乙方工资中扣除相应金额。

第十一条 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损失情况和责任大小，依据国定的有关法规和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及双方约定的事项，承担一定的经济补偿。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

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和因辞退、除名、开除乙方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若双方不能协商解决的，可由争议的一方向企业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不服从仲裁裁决的一方，可在收到仲裁裁决书即日起十五天内，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劳动法》、《\_\_\_\_\_\_\_\_\_\_市劳动合同规定》和甲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条款如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相悖时，以国家法规政策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篇3

签订合同注意事项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应认真阅读本合同书。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本合同必须由用人单位(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和职工(乙方)亲自签字，并加盖用人单位公章(或者劳动合同专用章)方为有效。

本合同中的空栏，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填写，并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不需填写的空栏，划上“/”。

本合同必须用黑色碳素笔或签字笔认真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并不得擅自涂改。

本合同(含附件)签订后，甲乙双方各保管一份备查。

甲 方(用人单位) 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_\_\_ 曾用名：\_\_\_\_\_\_\_\_\_\_\_\_\_\_\_\_\_\_\_

性 别：\_\_\_\_\_\_\_\_\_\_\_\_\_\_\_\_

出生年月：\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紧急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鉴于甲乙双方即将建立劳动关系，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郑重声明如下：

甲方声明如下：

甲方为依法登记的、具备合法用工主体资格的用人单位，拥有独立的财产，能独立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甲方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支付乙方工资，并尽可能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甲方尽力为乙方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并尽可能为乙方提供相关培训，以提高乙方的业务工作能力。

乙方声明如下：

乙方愿意加入甲方的团队，成为甲方团队中的一员，并争取和甲方一起发展。

乙方确保其向甲方提供的与应聘有关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学历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视为乙方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乙方承诺其应聘时无不适合本工作岗位的疾病;否则，视为乙方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

乙方保证在签订本合同时与其他任何用人单位不存在劳动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影响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其他关系，否则，视为乙方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支付的律师费)的，乙方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保证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否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愿承担一切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及因商业秘密的泄漏而产生的不能投产或减产的损失等)。

乙方保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劳动纪律及规章制度。

甲方告知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在甲方的

工作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作条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作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业危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动报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确认已经明确被告知以上内容，并且已经详细知道以上内容的明确含义。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条款

一、合同期限

注：如何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科学合理地确定劳动合同的期限，对于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的发展都有很大帮助。用人单位可以根据生产经营的长期规划和目标任务，对劳动力的使用进行科学预测，合理规划，使劳动合同期限能够长短并用，梯次配备，形成灵活多样的格局。劳动者可以根据自身的年龄、身体状况、专业技术水平、自身发展计划等因素，合理的选择适合自己的劳动合同期限。

(一)劳动合同期限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注：适用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对于那些常年性工作，要求保持连续性、稳定性的工作，技术性强的工作，适宜签订较为长期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对于一般性、季节性、临时性、用工灵活、职业危害较大的工作岗位，适宜签订较为短期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2.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法定的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注：除双方自愿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情形：

(1)、乙方已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年，乙方提出或者同意续订劳动合同，除乙方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2)甲方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乙方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除乙方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3)、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乙方没有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除乙方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4)、甲方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乙方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甲方与乙方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适用范围：

这种合同适用于工作保密性强、技术复杂、工作又需要保持人员稳定的岗位。这种合同对于用人单位来说，有利于维护其经济利益，减少频繁更换关键岗位的关键人员而带来的损失。对于劳动者来说，也有利于实现长期稳定职业，钻研业务技术。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注：我国法律对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限制较少，用人单位可以灵活运用，故用人单位应当尽力选择此种方式约定劳动合同期限。

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劳动合同的适用情形：如以完成某项科研，以及带有临时性、季节性的劳动合同。任务性较强，工作相对自由，工作目标较单一。

(二)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合同订立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二、试用期限

(一)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注：不能约定试用期的情形：

(1)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2)劳动合同期限在3个月以下的;

(3)非全日制劳动合同;

(4)劳动者和企业双方同意不约定试用期的。

2.试用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注：法律对试用期的规定：

试用期最长不超过六个月。其中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劳动者在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企业如何确定试用期

建议企业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采用最长期限的试用期，既可以为企业节约一定的成本，又可以更好的考察员工，以实现企业招聘利益的最大化。但企业在试用期内与员工解除劳动关系，必须举证证明员工不符合录用条件或存在其他可以法定解除的情形。

(二)在试用期内乙方提前3天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三、录用条件为：

1.学历文化：\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

2.身体状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

3.工作技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

4.获奖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

5.团队精神：\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

6.工作经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

7.其  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

未尽事宜，以招工公告、启示、通知等甲方所发布的招工条件为准。

注：录用条件应该具体、明确，这是企业在依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证明新进人员能否胜任工作时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依据，也是双方发生争议时进行诉讼的证据!

四、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同意在甲方的\_\_\_\_\_部门\_\_\_\_\_岗位上工作，职务为\_\_\_\_\_。工作地点在\_\_\_\_\_。甲方因生产经营(工作)需要，可以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或生产经营(工作)任务，但应当征得乙方书面同意。

(二)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应根据甲方的岗位职责(岗位职责详见合同附件)履行义务，如不能达到相应的岗位工作要求，视为乙方不能胜任该工作岗位，甲方有权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相应的工资待遇。

(三)甲方因工作需要，有权临时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_\_\_\_\_个月内)，乙方应当服从。

注：工作地点是《劳动合同法》新增的必备条款。增加工作地点条款，这是因为实践中劳动者的工作地点可能与用人单位住所地不一致，有必要在订立劳动合同时予以明确;但如果企业经营有需要的，可以明确告知其工作地点在几个地点之间调整。

对于类似“因生产经营需要，劳动者愿意服从用人单位调整工作岗位”或“用人单位有权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劳动者工作岗位”等条款，不再写入合同。原因在于：调整工作岗位属于变更合同行为，按照《劳动合同法》规定，变更需采用书面形式，因此，此约定有可能被认定为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而无效。但是，用人单位可以制定一个较高的工作岗位职责要求，当希望变更劳动者的工作岗位或解除与劳动者的劳动关系时，即可以认为劳动者不胜任该工作岗位而对其工作岗位和工资待遇进行调整。

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乙方实行第\_\_\_\_\_\_\_\_\_\_\_\_种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并且根据国家法律规定支付相应的加班工资。

但以下情形不受延长工作时间的限制：

(1)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或者因其它原因，威胁劳动者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需要紧急处理的;

(2)生产设备、交通运输线路、公共设施发生故障，影响生产和公众利益，必须及时抢修的;

(3)必须利用法定节日或公休假日的停产期间进行设备检修、保养的;

(4)为完成国防紧急任务，或者完成上级在国家计划外安排的其它紧急生产任务，以及商业、供销企业在旺季完成收购、运输、加工农副产品紧急任务的。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以每月为一个计算周期，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对安排乙方加班的，按照国家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注：选择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企业必须已按照国家规定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或是国家规定此行业全部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单位。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含义：

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是针对因工作性质特殊，需连续作业或受季节及自然条件限制的企业的部分职工，采用的以周、月、季、年等为周期综合计算工作时间的一种工时制度，但其平均日工作时间和平均周工作时间应与法定标准工作时间基本相同。主要是指：交通、铁路、邮电、水运、航空、渔业等行业中因工作性质特殊，需要连续作业的职工;地质、石油及资源勘探、建筑、制盐、制糖、 旅游等受季节和自然条件限制的行业的部分职工;亦工亦农或由于受能源、原材料供应等条件限制难以均衡生产的乡镇企业的职工等。另外，对于那些在市场竞争中，由于外界因素影响，生产任务不均衡的企业的部分职工也可以参照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办法实施。其职工的平均月工作时间和周工作时间应与法定标准工作时间相同，如果存在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的情况，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要按规定支付职工加班费;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根据公司安排进行。

1.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2.甲方依据国家法律规定和本省企业职工假期待遇相关规定安排乙方休假。

注：选择不定时工作制的企业必须已按照国家规定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或是国家规定此行业全部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单位。

不定时工作制的含义：不定时工作制是针对因生产特点、工作特殊需要或职责范围的关系，无法按标准工作时间衡量或需要机动作业的职工所采用的一种工时制度。

不定时工作制的适用范围：企业对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职工，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1)企业中的高级管理人员、外勤人员、推销人员、部分值班人员和其他因工作无法按 标准工作时间衡量的职工;

(2)企业中的长途运输人员、出租汽车司机和铁路、港口、仓库的部分装卸人员以及因 工作性质特殊，需机动作业的职工;

(3)其他因生产特点、工作特殊需要或职责范围的关系，适合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职工。

六、劳动报酬

(一)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甲方以货币形式支付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二)甲方与乙方协商确定，甲方按以下第 种方式计发乙方的工资：

A. 基本工资制：乙方的月基本工资(若非特别说明，均为税前应发工资)为：\_\_\_\_\_\_\_\_\_\_元。

B.岗位工资制：乙方的岗位工资为：\_\_\_\_\_\_\_\_\_\_元。

C.计件工资制：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

D.基本工资加绩效工资制：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_\_\_\_\_\_\_\_\_\_元，甲方将依据绩效工资考核结果确定乙方每月的绩效工资。

E.其他工资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建议甲方尽量采取基本工资加绩效工资制，按照此种方式，甲方可以跟乙方约定一个较低的基本工资，然后制定一个详细的绩效考核办法，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来确定乙方的绩效工资，以便甲方利用考核结果来调整乙方的工资。

(三)乙方试用期工资为\_\_\_\_\_元/月;试用期满后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二条所约定的工资计发形式和标准确定乙方的工资。

乙方在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

(1)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

(2)劳动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

(3)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注：甲方如果想不违反本条的约定，可以在合同或相应的规章制度中规定相同岗位的工资标准，再采取基本工资加绩效工资制来支付乙方的工资，那么只要不低于当地的最低工资标准就可以了。

(四)甲方应于每月\_\_\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工资。

(五)乙方在工作时间内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以及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节假日期间，甲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六)乙方因私请假期间，甲方不支付工资。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治疗期间，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由甲方按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80%支付乙方病假工资;医疗期满后，按相关法律规定办理。

(七)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安排乙方加班。遇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乙方应服从甲方加班的安排：

A.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或者其他原因，威胁劳动者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需要紧急处理的;

B.生产设备、交通运输线路、公共设施发生故障，影响生产和公共利益，必须及时抢修的;

C.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劳动报酬。

(九)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的停工、停产，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甲方按不低于本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给乙方生活费。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签

(一)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本合同以变更后的法律、法规为准。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采用书面形式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注：如果是单位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且与劳动者协商一致的，单位必须支付经济补偿金;如果是劳动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且与单位协商一致的，则单位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故单位欲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如能让劳动者主动提出辞职申请，则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

(三)乙方在试用期内出现《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的，甲方可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但应告知乙方解除合同的原因。

(四)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试用期满后，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不免除乙方应依本合同及相关法律规定承担的法律责任。

(五)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本合同第三条所约定的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用人单位依法或依照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时应特别注意解除的条件和程序。司法实践中常见一些用人单位在行使解除权时往往只注重解除的条件而忽视了解除的程序，比如：提前30日，书面通知等，有的用人单位甚至在劳动者的行为已经符合解除合同的条件时，不注意固定相关证据致使在劳动争议仲裁中无法证明自己行使解除权的合法性反而承担不利的后果。因此用人单位在行使法定或约定的解除权时首先要注意收集相应的证据，其次是注意按照法定的程序行使权利，这样才能保证有效追究劳动者的违约或赔偿责任。

(六)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注：如果用人单位想解除与该员工的劳动合同，则可以将员工放在一个岗位职责要求较高的工作上，员工如不能胜任工作，则可以将员工调至另一相近的岗位，如调岗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天或支付一个月工资后可以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3.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方与乙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注：依据规定，必须是导致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变化发生时，用人单位才可以解除。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员工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员工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员工并与被裁减员工解除劳动合同：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注：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可以根据地方政府规定的困难企业标准界定。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员工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裁减员工时，应当优先留用下列员工：

1.与本单位订立较长期限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2.与本单位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3.家庭无其他就业人员，有需要扶养的老人或者未成年人的。

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七款第一项规定裁减员工，在六个月内重新招用人员的，应当通知被裁减的员工，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用被裁减的人员。

(八)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供相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足额及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甲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导致劳动合同部分无效的;

6.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能够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九)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六款、第七款的规定解除合同：

1.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注：此规定非常重要，如果企业未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险作业的员工做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一旦仓促解除，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解除行为将被视为违法而无效。

2.乙方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注：只要劳动者被确认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达到伤残等级，用人单位除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可以解除与劳动者的合同外，均不得解除本合同。

3.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5.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担任专职的工会主席、副主席或委员的;

(2)担任平等协商代表的;

(3)服兵役的;

(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自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注：劳动合同期限届满后，用人单位应当及时与劳动者办理离职手续，如果期满后劳动者继续工作，则视为存在劳动关系而未订立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当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责任。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注：如果与开始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的员工继续签订聘用协议的，此关系为劳务关系，不是劳动关系。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劳动合同期满，有本合同第七条第九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是，有符合本合同第七条第九款第二项规定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十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在劳动关系解除、办完工作交接手续时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1.乙方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八款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2.甲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就解除劳动合同与乙方协商一致的;

3.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六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七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5.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劳动合同期满终止的;

6.依照本合同第七条第十款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三)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办完工作交接手续;

2.交还乙方所使用、保管的甲方物品、工具、技术资料等，如有遗失应予赔偿;

3.完成甲方规定的离职流转程序，办理有关离职手续;

4.乙方离职前应交接的其他事务。

(十四)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 甲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15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2.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

(十五)乙方不履行本合同第七条第十三款规定的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六)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一个月的工资作为对甲方损失的赔偿金。

八、保密条款、竞业禁止

1.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本条所指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A.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原料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实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B.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管理经验、客户名单、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渠道、产销政策、招投标中的标的及标书内容等。

注：客户名单能否构成商业秘密，需要以下要件：客户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交易习惯、意向、内容等区别于相关公知信息的特殊客户信息;并且企业要事先对此采取保密措施。

C.其他符合商业秘密构成要件的信息。

2.乙方在本合同期限之内及合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对外泄露上条所约定的及与甲方签订专项合同所约定的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或使他人利用甲方商业秘密从事同行业业务;乙方不论因何种原因离职，离职后两年内不得到与甲方同行业企业就职;乙方不论因何种原因离职，离职后两年内不得自办与甲方同行业企业或者从事与甲方商业秘密有关的产品的生产。否则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

注：此处法律未规定该违约金的具体数额，用人单位可以根据具体情况提高违约金的数额。

合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内，甲方每月支付乙方补偿金 元。

注：对于该补偿金，法律未规定具体的标准，用人单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适当的降低支付标准。

3.对于本合同约定外的其他专项保密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保密/竞业禁止协议》，约定具体保密事项、竞业限制范围、地域、期限、经济补偿的标准。

注：如果采用这条条款，则需另外制定一个比较完善的《保密/竞业禁止协议》，则可做到条款细化，明确保密责任人义务，明确约定保密费的发放与工资一起发放(即包含在工资里);保密的范围要明示。

4. 甲方在本劳动合同终止前六个月有权将乙方调离涉密岗位，乙方应服从甲方工作安排。乙方岗位调整后原基本工资不变。

5.对于与甲方单独签有保密协议的，乙方如要单方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六个月通知甲方，以便于甲方调整乙方离开涉密岗位，如乙方未履行提前告知义务，则应赔偿甲方 元，同时还应履行跟甲方签订的保密协议。

注：对于不属于法定竞业禁止的人员，用人单位必须事先与劳动者约定竞业禁止条款，才可以要求劳动者履行该义务。如果事先没有约定竞业禁止条款的，用人单位将丧失要求劳动者履行竞业禁止义务的权利。

九、社会保险及福利

1.甲方在合同期限内依法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属乙方个人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为扣缴，甲方接受乙方对缴纳情况的查询。

2.因乙方原因致使社会保险不能及时缴纳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

3.甲乙双方终止劳动关系后，甲方配合乙方将保险关系转出。

4.乙方的相关假期待遇均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定执行。

5.甲方努力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乙方的福利待遇。

注：在我国现行法律体系中用人单位为与之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是一种强制性规定，如果用人单位没有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的，劳动者有权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或者向劳动监察部门举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申诉要求企业缴纳，如果因此给劳动者造成损失的由用人单位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用人单位因此可能会受到行政处罚。

十、损害赔偿

1.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甲方规章制度，情

节严重的甲方可解除合同，并由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违反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要求赔偿。

3.甲乙双方在签定、履行或解除劳动合同过程中违反合同约定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除本合同对违约损失赔偿另有约定外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一、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的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

1.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员工手册，均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

十三、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篇4

劳动合同范本

后附保密协议

职位：

合同编号：

劳 动 合 同 书

（ 固定期限）

后附：保密协议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4

二、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5

三、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6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6

五、劳动报酬7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8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8

八、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9

九、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10

十、经济补偿与赔偿12

十一、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13

十二、离职及后合同义务14

十三、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14

十四、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15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共同信守合同所列各条款，并确认合同为解决争议时的依据。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

第二条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户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

紧急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二、劳动合同期限及试用期

第三条 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_\_\_\_\_\_\_\_\_\_\_\_\_\_\_）。

（1）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共\_\_\_\_\_个月，合同期满后，双方同意继续履行的，合同自动顺延\_\_\_\_\_年;达到无固定期限合同条件的，自动转为无固定期限合同；双方如需重新约定劳动合同期限的，在合同到期前的三十天内订定。

（2）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合同第三十七条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 \_年\_\_ 月\_ \_日起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第四条 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合同订立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第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共\_\_\_\_\_个月。若到岗之日与试用期约定上岗之日不符的，试用期同时提前或顺延。

录用条件为：

1.学历文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身体状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作技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团队精神：\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其 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或者：录用条件详见甲方所规定的 岗位“职位说明书”相关要求。）

三、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第六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_\_\_\_\_\_\_\_\_\_\_\_\_\_工作，具体职责详见甲方所规定的 岗位“职位说明书”；

第七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地点太多的，可以写详见附件）。

第八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九条 甲方因生产和工作需要，依据乙方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需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及其工作报酬的，原则上应协商一致，但以下情况除外：

（1）甲方因生产经营服务需要，产业、产品结构调整及工艺规程、组织机构设置等情况发生变化需调动乙方工作岗位时，乙方应予接受；

（2）甲方确因生产经营服务需要，可以临时安排乙方从事其他岗位工作，工作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

（3）乙方因技能、身体等因素达不到生产服务、工作质量、产量等指标，不能胜任工作的。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十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下述工时制度（\_\_\_\_\_\_\_\_\_\_\_\_\_\_\_）。

（1）标准工时制。

（2）不定时工时制。

（3）综合计算工时制。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十一条 甲方在下列节日安排职工休假：元旦、春节、国际劳动节、国庆节，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节假日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第十二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甲方按规定支付加班加点的报酬，以保证乙方合法权益。

第十三条 乙方加班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不视为加班。

五、劳动报酬

第十四条 遵守按劳取酬的原则，按甲方现行薪酬制度确定乙方的劳动报酬，月收入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或实行计件工资。乙方所在岗位执行下述工资计发形式（\_\_\_\_\_\_\_\_\_\_）。

（1）计时形式：乙方的月基本工资为：\_\_\_\_\_\_元，岗位工资为\_\_\_\_\_元，效益工资部分随甲方效益情况及薪酬计发标准进行调整。其中加班加点计发工资基数为\_\_\_\_\_元/小时，事假扣除标准为\_\_\_\_\_元/小时，病假扣除标准为\_\_\_\_\_元/小时。

（或者：按照甲方《薪酬管理制度》工资标准执行）

（2）计件形式：乙方的劳动定额为\_\_\_\_\_\_\_\_\_\_，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

（3）其他工资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五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元。

第十六条 甲方于每月\_\_\_\_日前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七条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依法缴纳。

第十八条 甲方有权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第十九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劳动报酬。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二十条 甲方按国家规定为乙方交纳养老和医疗保险金，乙方应缴纳的养老和医疗保险金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按月代为扣缴。或：

应乙方的要求，乙方的档案可以不按甲方的要求进行转移；并同意将为乙方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按标准支付乙方，由乙方负责在其档案所在地缴纳，此后的一切结果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第二十一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 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 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二十二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交通补助、差旅补助、餐费补助、通讯补助、节日红包利是等，具体标准参照公司薪酬福利相关管理制度与标准。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二十三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对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操作流程与安全制度。

第二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条件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按要求穿戴劳防用品。

第二十五条 甲方对乙方进行职业技术、安全卫生、规章制度等必要的教育与培训，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八、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二十六条 乙方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第二十七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乙方工作守则，遵守甲方规定的工作程序。乙方如违反企业的规章制度，甲方可以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处分。

第二十八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并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二十九条 下列规章制度与本合同同时生效：

（1）岗位责任制度/岗位责任书/职位说明书；

（2）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3）劳动人事制度（含考勤制度、行政后勤制度、办公室管理制度等）；

（4）财务管理制度；

（5）安全生产制度；

（6）质量管理制度；

（7）营销管理制度

（8）甲方保密制度；

（9）其它 。

上述规章制度是本合同的附件。

九、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第三十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 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一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三十二条 乙方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甲方用人标准或录用条件的，甲方提前三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第三十三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解除合同，辞退乙方：

（1）如无特别约定的，合同签约后15天内员工未能上岗的。

（2）因乙方未能在30天内提供其被录用的相关资料，至使甲方无法办理录用及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

（3）乙方被查实在应聘时向甲方提供的其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但不限于：离职证明、身份证明、户籍证明、学历证明、体检证明等是虚假或伪造的；应聘前患有精神病、传染性疾病及其它严重影响工作的疾病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受到其它单位记过、留厂察看、开除或除名等严重处分、或者有吸毒等劣迹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应聘前曾被劳动教养、拘役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等。

（4）严重违反甲方的劳动纪律、规章制度以及本合同相关规定。

（5）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 元（含）以上重大损害的。

（6）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且损失达 元以上的，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7）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劳动教养、公安机关收容教育的。

（8）乙方向甲方辞职或者经协商被甲方解除聘用的。

（9）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合同的。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辞退乙方，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其它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并拒不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和劳动管理的。

（3）甲方因兼并、分立、合资、转（改）制、企业转产、技术革新、经营方式调整、防治污染搬迁等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乙方的生产、工作岗位消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甲方的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三十五条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在试用期内提前三天以上向甲方提出辞职。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足额及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

（4）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供相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5）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6）甲方强令冒险作业、违章指挥强迫乙方劳动的。

（7）乙方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

第三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合同：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5）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自行终止：

（1）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相同劳动条件的续签达成一致的。

（2）当事人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如已确认乙方完成了某一项工作任务的。

（3）甲方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

（4）乙方享受基本养老待遇、退休、宣告死亡、宣告失踪、死亡的。

（5）乙方暂时无法履行合同的义务，但仍有继续履行条件和可能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涉嫌违法犯罪，被公安、国家安全或者司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的、乙方因脱产学习与进修、执行有关部门的公益性任务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超过15天的。

（6）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八条 乙方未提前三十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将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后支付乙方的当月工资。

第三十九条 除按本合同第三十三条规定解除合同之外的，凡属劳动合同法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金的，甲方应按法律规定的标准支付经济补偿金给乙方。

第四十条 乙方欠付甲方任何款项，或者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依照法律法规约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工资、奖金及津贴、补贴等（包括并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但该扣除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十一、培训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第四十一条 乙方在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提供的出资专项技术、技能或者管理培训，约定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_年 \_月\_\_日起至\_\_\_\_\_年 月\_\_日。乙方若违反本条约定，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偿付甲方培训费用\_\_\_\_\_\_\_\_\_\_元人民币，对已履行部份服务期的，按照服务期尚未履行部分所应分摊的培训费用偿付。

第四十二条 双方可另行签订《培训/教育协议》，约定具体服务期、赔偿标准并执行。

第四十三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商业秘密系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秘密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1）技术信息。技术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涉及商业秘密的业务函电等等。

（2）经营信息。经营信息的范围一般包括客户名单、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不公开的财务资源、劳动报酬、进货渠道、产销政策、招投标中的标的及标书内容等。

（3）公司依照法律规定和有关协议约定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等。

第四十四条 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_\_\_\_\_\_\_\_\_\_\_，地域为\_\_\_\_\_\_\_\_\_\_\_\_。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若乙方违反第三十二条规定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元人民币。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实际损失的权利。

十二、离职及后合同义务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向甲方指定的人交接工作；

（2）完好归还其占有的甲方的办公用品、文件、设备等有形或无形资产；

（3）向甲方完整移交载有甲方重要信息的任何载体；

（4）协助甲方清理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

（5）完成甲方规定的离职流转程序，办理有关离职手续；

（6）其他：处理其他应了而未了的事务。

第四十六条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甲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为乙方办理终止劳动关系手续;

（2）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15日内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账户转移或者封存手续;

（3）应乙方要求,及时、如实出具乙方的工作履历或绩效证明。

第四十七条 乙方不辞而别,或者下落不明,或者未履行第四十五条、第四十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义务,致使甲方无法办理或迟延办理与乙方离职相关的手续的，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认其负有过错,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三、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四十八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十四、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四十九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五十条 甲方的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手册、岗位职责、培训协议、保密协议、安全准则等）均属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

第五十一条 合同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或者因法律、法规的变更而不一致的，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为准。

第五十二条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从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第五十三条 附件中所列制度规定乙方已知悉并认可。

第五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特别提示：以上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均应事先仔细阅读，并详细了解本合同以及附件内容，双方签字后即行生效。）

甲方（公 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保密协议范本

说明：本保密协议适合对象为一般员工，协议中特别强调了知识产权归属、职务技术成果与非职务技术成果的界定，便于新入职的一般员工更好的理解并接受本协议内容。

甲方（用人单位）：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员工）：

身份证号：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乙方作为甲方或甲方的全资子公司、合作公司和关联公司（以下统称“甲方公司”）的新入职员工，工作中将要知悉甲方的商业秘密。为了保护甲方的商业秘密及其合法权益，明确乙方的保密义务，乙方自愿与甲方签订本保密协议。

一、乙方保密的内容和范围

1、甲方公司“商业秘密”是指：甲方公司未曾发表、未曾公开的、不能从公开渠道直接获取的，能为甲方公司带来现实的或潜在的经济利益或竞争优势，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公司采取保密措施，只限特定范围内人员知悉的信息。

2、乙方对甲方公司“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其内容和范围包括并不限于：

（1）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

经营信息：反映或描述甲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经营决策、经营规划、经营战略、开发计划、研究报告、价格资料、财务信息、财务报表、资本运作、营销策略、客户信息、货源情报、招投标标底及标书、合同等。

技术信息：甲方公司掌握、使用或拥有的设计、程序、配方、技术方案、生产工艺、制作方法、技术指标、技术报告、检测报告、技术文档、设计图纸等。

管理信息：甲方公司所使用的管理诀窍、管理规划、管理策略、管理方法、商业模式等。

软件系统与数据信息：甲方公司电脑系统所存储、使用的电脑软件、电脑软件处理流程和结构设计、电脑程序代码、电脑数据库、电脑文档、电脑数据、电脑系统登录帐号、密码、操作方法，以及其他以电子形式存储于电脑上的信息。

（2）甲方公司保密管理规定及其它规章制度规定的保密信息。

（3）乙方在甲方公司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主要利用甲方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完成的发明创造、作品、策划、创意、软件、编程、数据库等。

（4）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甲方公司对其承诺有保密义务的属于第三方的商业秘密。

（5）其它保密信息：

3、甲方公司“商业秘密”的记载形式不受任何载体所限，包括但不限于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函、传真、磁带、磁盘、电脑、硬盘、仪器以及其它任何形式的载体，或通过口头等视听形式传递。

（注：上述商业秘密内容范围仅供参考，实际签订协议时应根据甲方实际情况增减、修改。）

二、关于知识产权与职务技术成果的界定

1.关于知识产权归属问题的界定。

双方确认，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甲方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有关的知识产权均属于甲方所有。甲方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充分自由地利用这些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乙方应当依甲方的要求，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和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协助甲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上述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及其他商业秘密，有关的署名权（依照法律规定应由甲方署名的除外）由作为发明人、创作人或开发者的乙方享有，甲方尊重乙方的精神权利并协助乙方行使这些权利。乙方除署名权外不享该秘密的其他权利。

2.关于职务技术成果与非职务技术成果的界定

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所完成的、与甲方业务相关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乙方主张由其本人享有知识产权的，应当及时向甲方申明。经甲方核实并书面确认，认为确属于非职务技术成果的，由乙方享有知识产权，否则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明确授权的前提下利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亦不得自行向第三方转让。

乙方没有申明的，推定其属于职务技术成果，甲方可以使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即使日后证明实际上是非职务成果的，乙方亦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经济责任。乙方申明后，甲方对成果的权属有异议的，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三、乙方的保密义务

1、乙方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保守、维护甲方公司商业秘密，履行保密职责；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公司的保密管理规定及其它相关制度，严格执行甲方公司规定的保密措施。

2、乙方不得披露、泄露、告知、公布、发布、传播、出版、转让、处分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按照甲方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公司其它职员）知悉甲方公司的商业秘密；

3、乙方不得窃取、刺探与本职工作或者本身业务无关的甲方公司商业秘密；

4、乙方履行职务的需要时可使用甲方公司的商业秘密信息，但不得未经甲方公司许可、授权擅自复制、拷贝、转发、传输等。乙方在履行职务之外不得使用甲方公司的商业秘密信息；

5、乙方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甲方公司商业秘密信息，无论其记录的载体属甲方提供或乙方自备，乙方均负保密责任；

6、无论是否在甲方公司办公场所内，乙方对其所持有或保管的甲方公司商业秘密信息均负保密责任；

7、乙方不得允许或协助任何第三人使用甲方公司的商业秘密；

8、乙方不得利用职权强制其它员工违反保密义务；

9、乙方应当于劳动合同解除、终止、离职或者于甲方提出要求时，将其所持有或保管并记载着甲方公司商业秘密信息的载体返还给甲方，或将记录在乙方自备载体的甲方公司商业秘密信息转载至甲方提供的载体上并将自备载体的信息消除；

10、乙方如发现甲方公司秘密被泄漏或者自己过失泄漏甲方公司商业秘密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的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四、保密期限

1、保密期限自乙方知悉之日起至甲方宣布解密或信息已完全公开之日止。

2、本协议约定的乙方保密义务不因甲方公司与乙方的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而免除，而无论劳动合同因何种原因解除、终止。

3、本协议约定的乙方保密义务不因乙方离职而免除，而无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离职。

4、乙方认可，甲方在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时，已考虑了乙方离职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故无须在乙方离职时另行支付保密费。（本条款依据实际情况而定）

五、违约责任

1、乙方如违反本保密协议，甲方公司有权根据公司管理制度给予乙方处罚和处分。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公司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2、如乙方违反本协议，视为乙方严重违反规章制度，甲方公司有权单方解除与乙方的劳动合同，甲方公司不给予乙方任何经济补偿。

3、乙方违反保密义务违法的，由甲方公司移送国家行政机关处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六、附则

1、甲乙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前已经仔细审阅过协议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协议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2、因执行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当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3、本协议与《劳动合同》联合使用，同时生效。

4、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由甲方盖章、乙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篇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并履行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位具体职责和要求。

2、乙方的工作地点：本公司或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的其他地点。

三、工作时间

1、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2、甲方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简易劳动合同书范本四、劳动报酬

1、甲方每月以转账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综合工资元人民币，于次月15日前发放。

2、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1、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双方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

2、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的规定为乙方配置和完善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六、规章制度

1、甲方依法制定单位规章制度，并通过有效方式及时告知乙方。

2、乙方服从甲方工作管理，并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七、劳动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乙双方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双方若有一方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七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甲方应在满十五日前出具解除劳动合同证明，在此期间乙方应坚守岗位。

八、劳动争议处理及其他

1、甲乙双方因履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最新劳动合同范本 篇6

鉴于甲方愿意聘用乙方为全日制的劳动合同制员工;

鉴于乙方愿意接受甲方上述聘用;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及本公司的有关规章制度，在互尽告知义务的基础上，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为定期合同;

本合同的固定期限为：自年月日起至年月

日止，为期年个月，其中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为试用期，为期个月。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甲方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一岗多职的工作原则，基于这一原则甲、乙双方同意：

甲方聘请乙方在部门工作，主要从事岗位，该岗位为乙方的主体岗位;除主体岗位外，乙方上级主管可根据工作需要临时安排其它工作。

第三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调整乙方的主体岗位。

第四条乙方应按甲方所规定的工作内容、范围及职责，按时、按质、按量的完成工作任务;甲方可对乙方工作进行考核。

三、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

第五条乙方工作地点：。

第六条劳动时间：

甲、乙双方同意执行定时工作制，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时间为：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时至12时，下午1时至5时。

甲方应合理安排乙方工作任务，甲方因工作需求延长乙方工作时间时，乙方应配合，甲方允许乙方作出相应时间的补休。

第七条劳动条件：

1。甲方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环境，保障乙方在工作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